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 NAN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9)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舉行有關收購新疆之新採礦權
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就批准(其中包括)訂立出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該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通函內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65,373,584股。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該交易中擁有與其他股東不同之重大權益，故概無股東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僅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東就決議案表決受到任何限制。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員，負責點票事宜。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p>「動議：</p> <p>謹此在所有方面批准、授權、確認及追認訂立出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該交易；</p> <p>謹此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按彼／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視為就出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該交易而有必要或所附帶、所附屬或相關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簽立(及(如有需要)加蓋本公司之法團印鑑於)任何其他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作出一切有關行動或事宜；及</p> <p>謹此在所有方面批准、確認、追認及採納在本決議案日期前任何董事就有關出讓協議及該交易或據此而採取的任何行動，猶如於採取有關行動前已提呈股東批准並已獲其批准。」</p>	<p>578,766,759 (100%)</p>	<p>0 (0%)</p>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關文輝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關文輝先生、王翔飛先生及王四維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顯博士、陳耀輝先生及白偉強先生；及一名替代董事王小曜先生(為王翔飛先生之替代董事)。